



高等职业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高职高专会计类精品教材系列

财务会计 (第二版)

焦董瑞 主编



科学出版社

高等职业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高职高专会计类精品教材系列

财 务 会 计

(第二版)

焦董瑞 主编

常有新 田俊燕 副主编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从一名会计人员应具备的基本知识出发,侧重于介绍目前我国企业常见财务会计业务的处理,其处理方法和处理原则均遵循我国制度或准则允许的会计政策和原则,旨在给高职高专学生建立一个相对完整的、适应我国会计实务工作需要的知识体系和框架,以培养高职高专学生的实务操作能力。本书将一般教材中未独立编写的一些重要内容,如非货币性交易、债务重组、借款费用、所得税会计等独立编写,并与相关内容相衔接,便于学生掌握,也方便教师组织教学。

本书适合高职高专会计学、会计电算化及经济管理相关专业作为教材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务会计/焦董瑞主编.—2版.—北京:科学出版社,2011
(高等职业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高职高专会计类精品教材系列)
ISBN 978-7-03-031533-5

I. ①财… II. ①焦… III. ①财务会计—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12780号

责任编辑:李娜 朱大益 / 责任校对:柏连海
责任印制:吕春珉 / 封面设计:东方人华平面设计部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骏杰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4年8月第一版 开本:787×1092 1/16

2011年6月第二版 印张:15 1/2

2011年6月第七次印刷 字数:347 000

印数:13 001—16 000

定价:2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骏杰>)

销售部电话 010-62134988 编辑部电话 010-62137374 (VF02)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4030229; 010-64034315; 13501151303

第二版前言

2007年,依据当时最新的会计准则体系,我们对本书第一版进行了全面修订。由于近四年以来,我国会计和税收的相关法规发生了不少变化,今年我们又根据法规的新变化,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同时对第一版的错误进行了更正。

本书依据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指南、讲解,介绍了财务会计的基本理论和方法,以六大会计要素为主线对工商业企业常见的业务进行了较为详细的介绍,侧重于培养学生的实务操作能力和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本次修订由焦董瑞拟定大纲并对全书进行修改定稿,具体分工为:第一章、第三章、第五章由焦董瑞编写;第六章、第十章、第十二章由田俊燕编写;第二章、第七章、第八章、第九章由常有新、蔡晓芹编写;第四章、第十一章由赵凌云编写。

限于编者的水平,加之时间仓促,错误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以便进一步修改和完善。

编 者

2011年4月

前 言

财务会计是现代会计的最重要的分支,它提供的信息是企业管理者进行经营决策的重要信息来源,同时也是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重要信息来源。随着我国市场经济改革的进一步深入,会计的发展和变革也日新月异,截至2003年12月31日,我国已经陆续颁布实施了十六个具体会计准则,并于2001年1月1日起颁布并实施了《企业会计制度》,这些规范对我国会计理论和实务都带来了深刻的影响,也对财务会计教材的编写带来诸多挑战。

《财务会计》课程作为会计学专业、会计电算化专业的核心专业课程,对培养高职高专学生的实务操作和处理问题、分析问题的能力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同时该门课程也是学生学习财务管理等其他课程的重要基础。

本书根据教育部对高等职业教育的要求,侧重于培养高级应用型人才的实际操作能力。所有法规均以2003年12月31日前我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法规为准。理论内容简明、精练,实务内容全面、细致、新颖。本书重视理论联系实际,突出实践能力的培养。和一般教材相比,本书增加了案例和例题的数量,重在帮助学生掌握实务操作的思路和脉络。全书所有的会计处理原则及会计处理方法均以我国相关法规为准,突出实用性。全书内容涵盖了会计专业人才应具备的主要知识体系,内容的逻辑结构设计有助于读者掌握财务会计的总体框架;编者根据自己在教学中的体会,尽可能使用读者容易理解的表述方式,表述准确,语言简练,通俗易懂。本书既可作为高职高专的教材,也可作为普通本科学生的参考书目,也便于在岗的会计工作者自学使用。

本书由焦董瑞拟定教材大纲。各章编写人员为:田俊燕(石家庄经济学院会计学院)负责第一至第三章及第七章部分内容的编写;焦董瑞(石家庄经济学院会计学院)负责第四、第五、第八、第十五章的编写;王维鸿(华北航空航天大学会计系)负责第六、第十、第十二、第十四、第十六章的编写;李文宁(石家庄经济学院会计学院)负责第七章部分内容、第十一、第十三章的编写;马相武(石家庄经济学院会计学院)负责第九章的编写;赵迅舟(石家庄经济学院培训中心)参加了本书部分章节的编写和修改工作。全书由焦董瑞负责最后的统稿和文字润色工作,并对部分章节的内容做了修改。全书由马相武负责文字编排和格式处理。最后,石家庄经济学院会计学院院长宋绍清教授审阅全书,并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国内同行编写的有关论著和国家颁布的大量法规和规章,并得到石家庄经济学院会计学院、职技学院、培训中心、华北航空航天大学会计系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限于我们的知识水平和对高等职业教育的理解,以及会计相关制度或准则目前也存在许多不同意见,书中许多观点是编者个人观点,难免有不当或疏漏之处,恳请各位读者不吝赐教。

编 者

2004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财务会计概述	2
一、财务会计的概念	2
二、财务会计的特征	2
三、我国的会计法规体系	2
第二节 财务会计基本理论	4
一、财务会计的目标	4
二、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	5
三、财务会计的确认、计量基础	7
四、会计信息质量特征	7
第三节 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和报告	10
一、会计要素的确认	10
二、会计要素的计量	16
三、财务报告概述	17
复习思考题	18
第二章 货币资金	19
第一节 货币资金概述	20
一、货币资金管理的规定	20
二、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的有关规定	21
第二节 库存现金	22
一、库存现金日常收支的核算	22
二、备用金的核算	23
三、库存现金清查的核算	23
第三节 银行存款	23
一、银行支付结算方式的种类	24
二、银行存款业务的会计处理	27
三、银行存款的核对	28
第四节 其他货币资金	28
一、外埠存款	28
二、银行汇票存款	29
三、银行本票存款	29



四、信用卡存款	29
五、信用证保证金存款	30
六、存出投资款	30
复习思考题	30
第三章 金融资产	31
第一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
一、概述	32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核算	33
第二节 应收及预付款项	35
一、应收票据	36
二、应收账款	38
三、应收债权的出售和融资	40
四、预付账款	41
五、其他应收款	43
第三节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
一、持有至到期投资概述	43
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核算	44
第四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概述	47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核算	47
第五节 金融资产减值	49
一、金融资产减值概述	49
二、金融资产减值的核算	50
复习思考题	53
第四章 存货	55
第一节 存货概述	56
一、存货的概念与特征	56
二、存货的内容和分类	56
三、存货的确认与计量	58
第二节 存货的核算	59
一、原材料的核算	59
二、库存商品的核算	68
三、其他存货的核算	70
第三节 存货的清查与期末计量	76
一、存货的清查	76
二、存货的期末计量	78

复习思考题	82
第五章 长期股权投资	83
第一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84
一、以支付现金方式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84
二、以发行权益性证券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84
三、以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85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85
一、成本法	85
二、权益法	87
第三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及处置	91
一、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91
二、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91
复习思考题	92
第六章 固定资产	93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94
一、固定资产的概念	94
二、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94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95
一、固定资产的价值构成	95
二、取得固定资产的会计核算	96
第三节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102
一、固定资产的折旧	102
二、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107
三、固定资产的期末计价	109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清查和处置	110
一、固定资产的清查	110
二、固定资产的处置	111
复习思考题	113
第七章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114
第一节 无形资产	115
一、无形资产概述	115
二、无形资产的内容	116
三、无形资产入账价值的确定	117
四、取得无形资产的核算	119
五、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21

六、无形资产的期末计价和处置	123
第二节 其他资产	124
一、长期待摊费用	124
二、其他长期资产	125
复习思考题	125
第八章 流动负债	126
第一节 短期借款	127
一、短期借款取得的核算	127
二、短期借款利息的核算	127
三、短期借款偿还的核算	127
第二节 应付及预收款项	128
一、应付票据	128
二、应付账款	129
三、预收账款	131
四、其他应付款	132
第三节 应付职工薪酬	132
一、职工薪酬的内容	132
二、职工薪酬的确认原则	133
三、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	133
第四节 应交税费	136
一、应交增值税	136
二、应交消费税	142
三、应交营业税	144
四、其他应交税费	145
复习思考题	146
第九章 非流动负债	148
第一节 长期借款	149
一、长期借款的内容	149
二、长期借款的核算	149
第二节 应付债券	150
一、应付债券概述	150
二、应付债券的核算	150
第三节 长期应付款	152
一、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应付款	152
二、以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等形成的应付款项	153

第四节 借款费用	153
一、借款费用概述	153
二、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	153
复习思考题	158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	159
第一节 实收资本	160
一、实收资本概述	160
二、一般企业实收资本的核算	161
三、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的核算	162
四、企业资本（或股本）变动的核算	163
第二节 资本公积	164
一、资本公积的来源	164
二、资本公积的核算	165
第三节 留存收益	166
一、留存收益的内容	166
二、留存收益的核算	167
复习思考题	168
第十一章 收入、费用和利润	169
第一节 收入	170
一、收入概述	170
二、销售商品收入	170
三、提供劳务收入	179
四、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81
第二节 费用	182
一、费用概述	182
二、期间费用	184
第三节 利润	185
一、利润概述	185
二、利润的计算	185
三、利润的会计处理	186
第四节 所得税会计	188
一、所得税会计概述	188
二、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概述	188
三、计税基础与暂时性差异	189
四、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与计量	191
五、所得税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92



复习思考题	194
第十二章 财务报告	196
第一节 财务报告概述	197
一、财务报告的作用	197
二、财务报告的内容	198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198
一、资产负债表概述	198
二、资产负债表的结构	199
三、资产负债表的编制	200
第三节 利润表	210
一、利润表概述	210
二、利润表的结构	210
三、利润表的编制	211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212
一、现金流量表概述	212
二、现金流量表的结构	213
三、现金流量表的编制基础	215
四、现金流量表的编制	215
第五节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29
一、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概述	229
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结构	229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编制	230
第六节 财务报表附注	233
一、财务报表附注概述	233
二、财务报表附注的主要内容	233
复习思考题	234
参考文献	235

总 论

1

第一章

在掌握了基本的会计理论和基础会计处理方法后,我们进入到财务会计的学习之中。与会计学原理相比,财务会计所介绍的会计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的程序和方法,既是财务会计知识体系的主体部分,又是企业会计工作中最重要、最基本的内容,居于承前启后的地位,是对会计学原理中揭示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的具体运用,也是进一步学习高级财务会计的必要前提和基础。



知识目标

- 了解我国的会计法规体系;
- 熟悉财务会计的概念和特征、财务会计的确认和计量基础、会计信息质量特征;
- 掌握财务会计的目标、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会计要素的确认和计量等内容。



能力目标

- 能准确掌握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会计要素的确认和计量;
- 明确财务会计的概念和特征、财务会计目标、会计信息质量特征。



第一节 财务会计概述

一、财务会计的概念

会计是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和经济管理的要求而产生、发展并不断完善起来的。会计最初表现为人类对经济活动的计量与记录行为。例如,上古社会结绳记事、简单刻记等现象的出现就是会计产生的萌芽。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生产力的不断提高及剩余产品的大量出现,作为生产经营过程附带职能的会计逐步成为独立职能,会计核算的内容、方法等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会计从简单的记录、计量,比较所得与所费的行为,逐步发展成为一门具备完整的方法体系的学科。

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以一个单位的经济活动为对象,对其进行反映和监督,并提供企业财务信息的一种信息系统。现代会计已形成财务会计与管理会计两大分支。

财务会计是以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为主要依据,确认、记录已经发生的经济业务,定期以财务报告的形式提供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等方面的财务信息,以满足企业内部和外部信息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的信息系统。财务会计主要对外提供会计信息,所以也称为对外会计。

二、财务会计的特征

财务会计作为对外报告会计,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征。

1) 财务会计所提供的信息主要服务于企业外部,包括国家财政税务部门、企业的投资人及潜在的投资人、债权人等,同时也服务于企业管理层的管理决策。

2) 财务会计主要面向过去,提供企业过去和现在已经发生的经济活动全过程的会计信息。

3) 财务会计定期反映企业作为一个会计主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会计信息。

4) 财务会计的工作程序必须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范要求,力求财务报告的公正表达,从而保证外部会计信息使用者获得可靠、相关、高质量的会计信息。

5) 财务会计从其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等过程已形成较为科学的、统一的、普遍接受的会计惯例,如填制凭证、登记账簿和编制报表等。

三、我国的会计法规体系

会计信息是一种公共产品,对社会公众利益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会计必然成为一个备受社会公众关注和国家有关经济部门高度管制的领域。为维护社会公众的利益,国家作为社会经济的宏观管理者,必然要制定相应的法规,规范各个单位的会计行

为,以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和完整。我国现行的会计法规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部分。

(一) 会计法

会计法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会计法是指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各种会计法律的总称;狭义的会计法仅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会计法》是调整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用以规范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在办理会计事务过程中以及国家管理会计工作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会计法》是会计工作的最基本法规,是会计法规体系中的根本大法,处于会计法规体系的最高层次,是制定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等其他会计规范的依据。我国目前的《会计法》是1985年1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进行了第一次修订,1999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进行了第二次修订,自2000年7月1日起施行。

(二) 会计行政法规

会计行政法规是指由国务院制定发布或由国务院相关部门拟定、经国务院批准后发布的,调整经济生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如《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企业对外提供的财务信息通常以财务会计报告的形式出现,为了规范企业财务报告,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和完整,国务院依据《会计法》制定并于2000年6月颁布了《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于2001年1月1日起实施。《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主要明确了会计要素的确认和计量标准,规范了财务会计报告的内容构成、编制基础、编制依据、编制原则和编制方法。

(三) 会计部门规章

会计部门规章是指由全国会计工作的主管部门,即财政部制定的会计方面的法律规范,主要包括《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会计档案管理办法》、《代理记账管理暂行办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暂行规定》等,其中会计准则是最重要的组成部分。

1. 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是处理会计对象的标准,是会计核算的直接依据和规范。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由财政部负责制定,分为基本准则、具体准则、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和解释公告等几个部分。

(1) 基本准则

基本准则在整个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中扮演概念框架的角色,起统驭作用。它以《会计法》为依据制定,主要就会计核算的基本问题做出原则性规定,对具体准则的制定提供基本框架。基本准则规定了财务报告的目标、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会计信息质量的要求、会计要素及其确认计量、财务报告的总体要求等内容。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最早于1992年11月发布,1993年7月1日实施;2006年2月15日对



该准则进行了修订并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2) 具体准则

具体准则以基本会计准则为指导,根据基本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各种基本经济业务的会计处理和会计报表做出具体规定。2006 年 2 月 15 日,我国颁布了 38 项具体准则,包括一般业务准则、特殊行业和特殊业务准则以及财务报告准则三大类。这些具体准则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首先在上市公司执行,鼓励其他企业执行。

(3) 应用指南

应用指南是针对具体准则的一些重点难点问题做出具体解释和说明,着眼于增强准则的可操作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包括对 32 项具体准则的应用指南和一个关于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的附录。

(4) 解释公告

解释公告是随着企业会计准则的贯彻实施,就实务中遇到的一些问题而对准则做出的具体解释。

2.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为加强会计基础工作,不断提高会计工作水平,建立正常的会计工作秩序,逐步实现会计工作的规范化,财政部于 1996 年 6 月 17 日发布了《关于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的意见》。该意见从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内部会计管理制度等方面对各级财政部门、业务主管部门和各单位在加强会计基础工作、促进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方面提出了规范性意见。

3. 内部会计控制规范

财政部于 2008 年 5 月 22 日发布了《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2010 年 4 月 26 日发布了《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主要目的是为了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和社会公众利益。

第二节 财务会计基本理论

一、财务会计的目标

财务会计的目标也称为财务报告的目标,在整个会计系统和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关于财务会计目标,理论上主要有“受托责任观”和“决策有用观”两大主流观点。“受托责任观”认为,财务会计的目标是反映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因此财务会计应以提供反映经营业绩的信息为重心,且强调财务会计信息的客观性和可靠性。“决策有用观”认为,财务会计的目标是为了向信息使用者提供有助于他们做出合理的投资、信贷及类似决策的信息,因此财务会计应提供反映企业现金流动的信息为重心,且强调财务会计信息的相关性和有用性。

现代企业制度强调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企业管理层受所有者的委托经营管理企业及其各项资产,负有受托责任。在现代企业发展初期,股权相对集中,所有者需要通过会计信息来考核管理层的经营业绩,从而决定是否对管理层进行奖惩和更换。而能够反映经营业绩的会计信息着重反映在企业的经营成果上,所以“受托责任观”重点关注利润表。随着现代企业和资本市场的进一步发展,企业股权越来越分散,企业的投资者不再关注经营者的选择,而是关注企业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量,从而判断企业的投资价值,决定是否购买或出售股票。所以“决策有用观”更关注企业的资产负债表,通过资产负债表分析企业的预期经营状况。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规定:财务报告的目标是向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提供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会计信息,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履行情况,有助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做出经济决策。该规定正是“受托责任观”和“决策有用观”的相互融合。这种融合更有利于全面科学地认识财务会计的目标,符合我国目前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

财务会计报告的使用者主要包括投资者、债权人、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等。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要是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编制的首要目标。这是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体现了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要求。

二、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

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是对会计核算所处的时间、空间环境所作的合理设定,又称为财务会计基本假设。会计核算对象的确定、会计方法的选择、会计数据的收集等,都以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为依据。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货币计量等几个方面。

(一) 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又称为会计实体、会计个体,是指会计工作所服务的特定单位或组织,它规范了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空间范围,也为会计人员的会计判断指明了立场。

在会计主体前提下,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发生的各项交易或事项为对象,记录和反映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会计主体基本前提为会计人员在日常的会计核算中对各项交易或事项做出正确判断、对会计处理方法和会计处理程序做出正确选择提供了依据。

需要注意的是,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一般来说,法律主体必然是一个会计主体,但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比如,企业内部的一个生产车间,由于管理和考核的需要,可以作为一个会计主体,但该车间并不是一个法人。再比如,在企业集团中,母、子公司虽然是不同的法律主体,但是为了全面反映企业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就有必要将这个企业集团作为一个会计主体,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企业将会按预定的方针继续经营下去,不会停业,



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前提。

针对企业是否持续经营,在会计原则、会计方法的选择上有很大差别。例如,一般情况下,企业的固定资产可以在一个较长的时期发挥作用,如果企业持续经营下去,就可以假定企业的固定资产会在持续进行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长期发挥作用,并服务于生产经营过程,固定资产就可以根据历史成本进行记录,并采用折旧的方法,将历史成本分摊到各个会计期间或相关产品的成本中。如果企业不会持续经营下去,固定资产就不应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记录并按会计期间计提折旧,而是要采用特殊方法专门处理。

需要注意的是,任何企业都存在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判断企业不会持续经营下去,就应当改变会计核算的原则和方法,并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中作相应披露。

(三) 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将一个企业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一个个连续的、长短相同的期间。在会计分期的前提下,会计核算应当分期结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会计分期的目的在于及时向信息使用者提供有关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会计信息。

会计分期的结果是产生不同的会计期间,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我国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会计中期是指短于一个会计年度的期间,如半年度、季度和月度等。

明确会计分期这个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对会计核算有着重要意义。有了会计分期,才产生了当期与其他期间的差别,从而出现权责发生制和收付实现制两种记账基础,进而出现了应收、应付、折旧和摊销等会计处理方法。

(四) 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会计核算过程中采用货币作为计量单位,计量、记录和报告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

在会计核算过程中选择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是由货币本身的属性决定的。货币是商品的一般等价物,是衡量一般商品价值的共同尺度,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和支付手段等职能。其他的计量单位,如重量、长度、容积、台、件等,都只能从一个侧面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无法在总量上进行比较,不便于实物管理和会计计量。因此,为全面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业务收支等情况,会计核算就选择了货币作为计量单位。会计作为一种信息系统,只有运用货币作为计量手段,才能将各种不同的经济业务综合地反映出来,也才有利于不同经济业务以及不同企业之间相互比较。

在选择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的同时,还应当假设所选择的货币的币值或代表的购买力是稳定的。只有在币值稳定的条件下,才可以用货币去度量经济业务的价值量,才可以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而在持续通货膨胀的情况下,企业就不能再以币值稳定为前提,而应当采用特殊的方法来提供会计信息。

在货币计量前提下,《会计法》规定,企业的会计核算应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企业,可以选定其中一种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